



玉田县职教中心教师目标考核方案

一、专业对教师的量化考核

(一) 考核评价原则

1. 以教育、教学为中心，推动学校开展各项工作。
2. 公平、公正、公开。
3. 激励先进。
4. 学生参与。

(二) 考核评价细则（总分 100 分）

负责人：专业主任及助理

1、工作纪律：（满分 20 分）

专业主任和助理要每天检查教师工作纪律遵守情况，及时讲评总结，并做相应记录，公布检查结果（政教处主任负责体育教师的检查、记录、赋分）。工作纪律满分为 20 分，减完为止。各项之间不重复加减分。（工作纪律检查按《教师校内行为规范及违规处理办法》有关标准执行。）

(1) 出勤

① 上班迟到、早退、中间脱岗每次扣 1 分。

② 请病假一天以内（含早晚自习），无课每节扣 0.2 分；有课并自己调好（不能上自习）每节扣 0.2 分，否则每节扣 0.4 分。请病假一天以上七天以内（含一天），每天扣 1 分，七天以上（含七天）扣 10 分，返校后要及时销假。

③ 请事假一天以内（含早晚自习），每节扣 0.2 分，一天以上三天以内（含一天）每天扣 1.5 分，三天以上（含三天）扣 10 分，返校后要及时销假。

④ 旷工半天扣 10 分。

⑤ 无故不参加学校组织的校会、升旗、教研活动、义务劳动以及各种学习或培训等集体活动，每次扣 2 分。

(2) 教学纪律

① 上课迟到、提前下课、中途脱岗每次扣 2 分；



- ② 由于教师原因出现乱堂现象、无故坐着讲课等每次扣 2 分。
- ③ 体罚、讽刺、挖苦学生每次扣 1 分，造成较坏影响的根据情节扣 2-8 分。
- ④ 私自调课（含早晚自习）每次扣 1 分。
- ⑤ 无故不上课、漏课（含早晚自习）每次扣 5 分。
- ⑥ 无教案上课每次扣 1 分。
- ⑦ 上课期间会友、接打手机等每次扣 2 分。

（3）工作态度

- ① 私自串岗、在办公室闲谈、大声喧哗、打闹，每人次扣 1 分。
- ② 办公期间做与教学无关的事情，如：打牌、下棋、上网聊天、玩游戏等，每次扣 2-5 分。
- ③ 保持办公场所环境卫生，做到窗明几净，物品摆放有序，否则每次扣 1 分。
- ④ 教师按时上交学校要求的各种材料，如：教学计划、教学进度、听课笔记、工作总结等。对于没有按时上交的每次扣 1 分。
- ⑤ 强调个人原因，不服从安排，工作被动，推推动动，应付差事，每次扣 1-2 分。

2. 工作量：（满分 20 分）

工作量最高限分为 20 分，各项之间不重复加减分。

- （1）教师每上一节正课加 0.1 分，早晚自习每节加 0.1 分，下午三、四节自习每节加 0.05 分。
- （2）教师教案每个加 0.1 分。
- （3）组长根据工作完成情况每月加 1—2 分。
- （4）小组训练指导教师每月酌情加 2—4 分。
- （5）班主任教育质量按每月在 3 分基础上按名次从后往前递加 0.1 分。
- （6）任课教师兼任机房、车间、库房管理员工作的，在其任课工作量的基础上每周加 3 课时。
- （7）每位教师每月至少听课 4 节，每少一节减 0.5 分。
- （8）教师在工作日承担学校统一安排的培训任务，按正常工作量计分。
- （9）教师在完成本职工作以外，圆满完成学校和专业交给的临时性任务



在每月量化中酌情加 1-2 分。

3. 教学检查：（满分 30 分）

（1）备课、学生作业、教师手册、听课笔记检查：15 分

专业根据工作需要，每月对教案、学生作业、听课笔记进行检查并赋分。赋分先按百分计，本专业排出顺序后折合成量化成绩，最高量化为 15 分，每下降一名减 0.1 分。

（2）讲课：15 分

专业主任及助理要组织本专业教师每人讲一节汇报课并赋分，还要随机听课检查教师上课情况（体育教师由政教处主任负责听课）并赋分。把学生评价纳入教师讲课质量评价体系，学生评价比重占总分数的 50%。赋分先按百分计，本专业排出顺序后折合成量化成绩，最高量化为 15 分，每下降一名减 0.1 分。

4. 教学质量：（满分 10 分）

（1）实习教学质量评价方法

实习教学是职业学校教学中最重要、最关键的部分，对教学质量的评价，主要依据学生技能水平。学校根据教学大纲要求和用工单位需要，结合学校教学实际制定各专业技能考核标准，通过实习报告 10%，平时成绩 10%，期中考试 30%、期末考试占 50%的比例来衡量教师的教学质量。具体办法如下：

① 教考分开：学校按照教考分开的原则，结合专业、学科特点，适时组织学生进行教学质量测试，试题要保密。期中考试各专业组织，试题从任课教师上交的题库中提取，由专业主任、助理完成；期末考试由教务处、实训处组织出题，各专业组织判卷、登统，试题从学期初各教研组所建题库中抽取。

② 判卷：严密组织，严格按试题答案标准判卷。为保证考核的公平，各专业和教务处、实训处要随机抽查考试试卷和工件：试卷按每班每科 10%—20%抽查，如有明显错判、乱判现象，责任教师量化减 2 分；工件判分误差超出 15 分的责任教师减 3 分/件。



③ 赋分：技能鉴定、期中考试、期末考试要求学生全员参加，学期末将各项得分汇总，按学生参考率、及格率分等赋分。具体为：

参考率：

一等	96%以上（含 97%）。	5 分
二等	94%（含 95%）小于 97%。	4 分
三等	90%（含 90%）至 95%。	3 分
四等	90%以下	2 分

及格率：

一等	90%以上（含 90%）。	5 分
二等	80%（含 80%）至 90%	4 分
三等	60%（含 70%）至 80%	3 分
四等	60%（含 60%）以下	2 分

（2）理论课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

理论课教学既要体现为职业技能服务的思想，也要为学生终身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主要考核学生对所学理论知识（包括专业课理论和公共课基础）的掌握情况。结合职教学生自身特点，采取综合评价方法，确立学生学习评价指标体系，以学习表现 15%、作业 15%、平时成绩（含期中成绩）占 30%、期末考试成绩占 40%的比例计算学生学科总成绩，以此衡量教师教学质量。具体办法与实习教学相同。

（3）学生比赛成绩（加分项）

学生代表学校参加专业技能等各项比赛，指导教师在学期末量化总分中加一定比例分数：省一等奖加 0.5 分、二等奖加 0.4 分、三等奖加 0.3 分；市级一等奖加 0.4，二等奖加 0.3 分，三等奖加 0.2 分；县级一等奖加 0.2 分，二等奖加 0.1 分，三等奖加 0.05 分。

5. 教育质量（满分 10 分）

班主任工作由政教处进行量化考核，若在教学检查时发现问题，则按以下标准给班主任和当堂任课教师减分：

（1）上课（或自习）时有缺课、迟到、早退现象（每人次扣 1 分）。



- (2) 上课有乱堂现象（每人次扣 1 分）。
- (3) 学生上课期间有趴桌子、睡觉现象，每人次扣 0.5 分。
- (4) 学生上课期间有闲谈、打闹、吃东西等现象，每人次扣 0.5 分。
- (5) 学生上课期间有看小说、杂志或低级趣味书籍等现象，每人次扣 0.5 分。
- (6) 在运动场、实习场、机房、琴房、画室等上课，有学生不到指定地点，无故在教室滞留的情况，每人次扣 1 分。
- (7) 各班如果有学生流失，除班主任按班级量化考核赋分外，每流失一名学生，班主任减 4 分，该班其他任课每人教师减 2 分。离校手续办理好的，经学校批准可减半处理。若遇假期学生流失，记在假前教师名下；责任上，能分清是哪位教师的原因，就记在该教师名下。

6. 教师业务素质考核（满分 5 分）

- (1) 学校组织教师业务素质测试，文化课、专业理论课教师以试题测试为主，实习指导教师以操作技能测试为主。（此项满分 2 分）
- (2) 专业教师按每人每学期下企业实践不少于 15 天的标准圆满完成任务。（此项满分 3 分）

7. 学生反馈：（满分 5 分）

共 5 部分：①教学纪律②课堂教学效果③课堂教学效果④学生知识掌握及技能水平⑤为人师表及德育教育。学生评价每学期一次。其计算公式为：学生评教分=学生评教累计总分÷学生数。测评表参照附件一。

二、权重加分

凡学校统一组织的各种活动及评比均列为权重加分项。加分参考标准

1. 教科研方面：

- (1) 国家级立项课题（以研究成果获奖证书为准）：国家级一等奖主持人加 0.8 分，二等加 0.7 分，三等加 0.6 分，参与者国家级一等奖 0.6，二等加 0.5 分，三等加 0.4 分；省级一等奖主持人加 0.7 分，二等加 0.6 分，三等加 0.5 分，参与者一等奖加 0.5 分，二等加 0.4 分，三等加 0.3 分。

- (2) 学校组织的论文、论著、教案评比、教科研成果，获奖加分参考



标准为：国家级加 0.5 分，省级一等加 0.4，市级一等加 0.3 分，县级加 0.2 分；校级一等加 0.1 分。

(3) 优质课：在校级评选的基础上逐级推荐。校级加 0.3 分，县级加 0.4 分，市级加 0.5 分，省等加 0.6 分，国家级加 0.7 分。

(4) 课件：在校级评选的基础上逐级推荐。校级加 0.2 分，县级加 0.3 分，市级加 0.4 分，省等加 0.5 分，国家级加 0.6 分。

2. 技能比赛

A、国家级比赛

(1) 学生专业技能比赛：

荣获团体一等奖：加 5 分，获团体一等奖第一名的指导教师年终考核直接认定为优秀。

荣获团体二等奖：加 4 分

荣获团体三等奖：加 3 分

个人一等奖：每人次加 1 分

个人二等奖：每人次加 0.8 分

个人三等奖：每人次加 0.6 分

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第一名：另加 2 分

(2) 教师专业技能比赛：

获团体一等奖：加 3 分，

获团体二等奖：加 2 分

获团体三等奖：加 1 分

个人一等奖：加 5 分

个人二等奖：加 4 分

个人三等奖：加 3 分

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第一名：另加 2 分

B、省级比赛：

(1) 学生专业技能比赛：

荣获团体一等奖：加 2 分，获团体一等奖第一名的指导教师年终考核



直接认定为优秀。

荣获团体二等奖：加 1.6 分

荣获团体三等奖：加 1.2 分

个人一等奖：每人加 0.6 分

个人二等奖：每人加 0.4 分

个人三等奖：每人加 0.2 分

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第一名：另加 0.6 分

(2) 教师专业技能比赛：

获团体一等奖：加 1 分，

获团体二等奖：加 0.8 分

获团体三等奖：加 0.6 分

个人一等奖：加 1.6 分

个人二等奖：加 1.2 分

个人三等奖：加 1 分

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第一名：另加 0.6 分

C、市级比赛：

(1). 学生专业技能比赛：

荣获团体一等奖：加 1 分

荣获团体二等奖：加 0.8 分

荣获团体三等奖：加 0.6 分

个人一等奖：每人加 0.3 分

个人二等奖：每人加 0.2 分

个人三等奖：每人加 0.1 分

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第一名：另加 0.3 分

(2). 教师专业技能比赛：

获团体一等奖：加 0.5 分

获团体二等奖：加 0.4 分

获团体三等奖：加 0.3 分



个人一等奖：加 0.8 分

个人二等奖：加 0.6 分

个人三等奖：加 0.5 分

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第一名：另加 0.3 分

D、校级比赛：

教师专业技能比赛：

个人一等奖：加 0.4 分

个人二等奖：加 0.3 分

个人三等奖：加 0.2 分

参加者均加 0.1 分

每个教职工只加一项最高奖励分数，各项奖励以证书原件和批文为准。

3. 其它工作

1. 在本学期学校组织开展的第七届技能节和一体化（特色）教案评比中获得优胜的教师，按校级比赛标准加分；不按学校要求参加活动的教师，专业或教研组按评比方案规定的标准酌情减分。

2. 在学校示范校建设工作中成绩突出的教师，或对学校布置的其他临时性工作表现积极主动、出色完成任务的教师酌情加 0.1—0.5 分。

三、说明

1、专业的教师量化考核成绩，每月一汇总（月底结算），在下月 3 号前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量化成绩（含电子格式）由专业主管领导签字后交主管校长和教务处各一份。处室对教师的量化考核，于学期结束前公示，并将结果及时报主管校长。

2、每个年度的两个学期教师量化考核总分分别为 100 分，年末取其平均分，计为“年度教师量化考核”成绩。其中专业量化考核成绩占总分的 70%，教务处对专业理论课和文化课教师的教学检查（包括日常教学工作秩序检查、请销假登记和学生反馈）部分占总成绩的 10%；实训处对实习指导教师的考核本部分占 10%，侧重对实习教师的专业技能训练水平、实习教学秩序组织情况等检查的考核；教务处对教师教学活动考核部分（包



括组织教师进行教研教改、校本开发、教考分离建题库、听课评课、检查落实教学计划、教案、作业、听课笔记、教学手册检查等)占总成绩的 20%，各项考核成绩学期末汇总到学校，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3、以下情况年终考核时取消评先评优资格：不服从学校工作安排的；体罚、讽刺、挖苦学生造成较坏影响的；办公期间打牌、下棋、上网聊天、玩游戏的；旷工或无故不上课、漏课（含早晚自习）的；在教学中造成较大安全事故的。

4、班主任、技能小组指导教师取得优异成绩的在年终评优、评先时优先考虑。

5、非正式教职工也按此办法进行考核。

附：教务处、实训处和机修、机电、机加、财经、综合专业对教师的量化考核实施细则。



附件一

玉田县职教中心、玉田县技工学校学生教学反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涵	权重
1	教学纪律 10 分	遵守教学纪律，及时候课，按时上下课，不发表错误言论，不伤害学生，不上课接打手机，不坐着讲课，不吸烟，不随便离开课堂，不向学生兜售任何物品。	10
2	课堂教学 效果 40 分	备 课：备课充分，备教学内容，备学生，备方法。	5
		基本功：语言精练准确，普通话标准，教态大方，板书合理规范，突出知识重点，多媒体运用熟练。	5
		教学内容：内容安排适量，概念清楚、准确，理论联系实际，能跟踪本学科或专业领域新理论和新技术。	10
		教学方法：积极探索尝试“轻松教、快乐学、防流失”的适合学生实际的教学方法，方法运用互动性强，能引导学生思维，开发学生智力，因材施教，实效性强，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课件内容适量适度，辅助效果好。	10
		教学进度：教学计划符合学情及大纲要求，进度安排合理，不随意变更。	5
		课堂管理：课堂秩序良好，学生要求严格，充分调动起学生学习热情，教学运行顺利。	5
3	教学跟踪 及辅导 15 分	及时进行教学反馈，作业布置适量，批改及时，有指导和鼓励性评语，认真辅导、评讲，具有启发性和针对性，效果好；定期抽测，及时查漏补缺，体现教学实效性；考核命题符合大纲要求，题量和难易适当。	15
4	学生成绩 及技能水平 30 分	所教知识学生能听懂，能学会。文化课、专业理论课知识掌握较扎实，突出学科特点的各项技能过硬，考试成绩及格率达 90%以上；实习课学生能按要求完成实训作业，专业技能达到中级工水平及应岗要求。学生及社会满意度高。	30
5	为人师表 5 分	仪容仪表、语言表达、行为方式和道德风尚堪为学生表率。	5
总 计			



河北省玉田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YUTIAN VOCATIONAL EDUCATION

CENTER
